

禁毒工作先进事迹巡回宣讲走进包头

包头讯 7月21日,自治区禁毒办、党委宣传部、政法委联合组织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最新批示精神、全区禁毒工作先进事迹巡回宣讲活动”第二站在包头市公安局举行。

“禁毒支队自建队以来,不分昼夜地与毒枭、毒贩短兵相接,殊死搏斗早已是我们的家常便饭,2015年8月的一天……”宣讲

会上,全国禁毒工作先进集体、云南省临沧市公安局禁毒支队综合科科长李雨航,全国禁毒工作先进集体、鄂尔多斯市公安局禁毒支队民警苏承轲,包头市特殊人群管理支队政委皇甫贵忠等六名禁毒先进代表先后通过PPT演示、视频等方式用朴实的语言讲述了他们的团队在禁毒工作中的先进事迹。一时间,一幅幅惊险的缉毒场景和

一个个感人的禁毒故事跃然眼前,现场观众不禁为之触动,心生敬意,掌声四起。

近年来,包头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加强禁毒工作的决策部署,立足本地,坚持打早打小,全年进行大收戒行动,坚决铲除影响社会治安的最大毒瘤,全力打造毒品危害萎缩型

城市,持续保持了涉毒肇事肇祸案(事)件“零发生”,毒品原植物“零种植、零产量”,易制毒化学品“零流失”,全市范围内“零制毒”,对俄新精神活性物质“零流出”的“六个零”治理目标,禁毒工作呈现出地区毒品问题明显改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的良好态势。

(肖琪)



7月21日,巴彦淖尔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科民警深入临河区公园、广场、社区等地开展打击跨境赌博宣传活动。民警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单等形式,以点带面扩大影响,结合宣传内容,向过往群众讲解跨境赌博的危害及相关法律知识,号召人们参与到打击跨境赌博工作中来,积极向公安机关检举揭发、提供有效线索。

呼德日摄

两级法院推出系列举措 畅通执行案件沟通渠道

呼和浩特讯 昨日,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通报会,向社会公布并详细介绍《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指定、提级执行工作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相关内容,并通报了呼市中级人民法院为促进执行工作规范化长效机制建设推出的新举措。新闻通报会由呼市中院执行局局长周燕主持发布。

据了解,提级执行和指定执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及相关司法解释中虽有规定但相对原则,建立提级执行、指定执行的具体操作制度对解决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执结的大量执行积案,尤为重要。该《规定》明确了指定执行、提级执行的概念及一般规定、案件范围、程序和监督管理办法。

周燕表示,今年以来,呼市两级法院创新推出一系列执行举措,大大促进了执行工作规范化长效机制的建设:一是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逐步实现分段集约、繁简分流、类案集中执行的办案新模式,努力解决执行事务封闭运行、当事人与法官信息不对称、案件积压等问题,为当事人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二是设立“执行指定、提级、信访窗口”,畅通执行案件沟通渠道,努力解决申请执行人反映较大的“找不到人”“说不上话”“办不成事”问题,为人民群众提供及时、完备的法律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三是建立院长执行信访接待日制度,设立执行信访投诉箱,努力解决信访人反映的执行问题、社会弱势群体的信访问题及涉及群体性事件的执行信访案件等,进而推动信访矛盾的化解。

下一步,呼市两级法院将牢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牢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坚持公正执行、善意执行、文明执行理念,不断强化执行各环节工作,切实提升执行水平,努力推动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同时,不断强化执行公开和宣传,让当事人、律师和社会各界更多的了解、理解、参与执行工作,有力推动全社会形成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良好氛围。

(刘琪)

推动法治教育“四落实” 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宝昌讯 锡林郭勒盟太仆寺旗司法局广泛开展争创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示范区和零犯罪学校活动,推动中小学校法治教育教材课时、师资、联动课堂、家校共育“四落实”举措,让法律走进学生心中。

法治教育课程、课时落实。通过学校讲座、老师授教、家长言传相结合的形式,落实法治教育施教内容及课时保障。不仅学习了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还学习了其他相关“法纪”模块,并利用展板、LED屏幕、国旗下讲话、班会、手抄报等方式进行学习、评论、分享。

法治教育师资配备落实。争取中小学配备法治副校长。为了让法治教育更加贴近学生,最大限度调动学生的参与热情,法治教育教师将法律知识的学习、法治思维的逻辑分析作为教学业务学习的重要组成

部分,提高专职教师的法治教育专业能力,将课程内容采用更加丰富、生动、直观、形象的方式加以施教,充分调动老师讲、学生听的积极性。

抓好法治教育联动课堂落实。丰富法治教育形式,增强学生的实践性、体验性、趣味性以及互动性,让学生由被动接受变为主动学习,有利于培育青少年学生对法律的信仰,优化青少年学生的健康成长环境,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邀请交警、网络技术部门的民警开展交通安全、文明上网等主题讲座活动;走进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和实践基地参观学习;体验感受“我来当法官”模拟活动;开展中小学生安全教育、学宪法教育、防毒禁毒教育等学习活动,丰富学生法治教育课程内容及课外体验。

加强学校、家庭法治教育联动共育落实。学校是青少年法治教育的主阵地,但良好的法治教育效果离不开家庭法治教育的密切配合。父母做为监护人要在生活中为中小学生树立奉公守法、尊崇法律的榜样典范,同时结合社会新闻、时下热点,多与孩子探讨法治内容的知识,维持长期的法治教育氛围,熏陶孩子慢慢养成法治意识理念。

深化“法治进校园”活动,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青少年法治教育格局,积极构建全方位推进、全领域覆盖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格局,创新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路径,抓好青少年“关键群体”的法治教育工作,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多项文创旅游精品 7月25日亮相首府

呼和浩特讯 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民族手工艺和文创旅游精品展示活动将于7月25日至7月29日盛大开展。

此次活动包括内蒙古民族工艺品和特色文创旅游商品、传统蒙古包专题、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文旅科技展示等。在观赏旅游精品的同时还可以欣赏民族音乐、品尝内蒙古美食,更能现场看到乌海市刘芸刺绣、呼和浩特市漠上行民族皮艺、牛羊马现场彩绘等精品的现场制作过程。

据了解,此次精品展汇聚了全区12个盟市和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当地精选的民族手工艺品和特色文创旅游商品进行集中展示。作品内容涵盖草原文化、自然文化遗产、民族风情、乡村民俗、生活创意、红色传承等内容,作品材质涉及钢铁、桦树皮、陶瓷、粗布、沙子、面粉等多个门类。届时,数千件优秀作品将在内蒙古展览馆2层、3层展厅及展览馆广场院内震撼登场。

(刘琪)

创新普法宣传载体 法律服务“不打烊”

乌海讯 “您好!我是小律,请问您想咨询什么问题?”“我想咨询一下工伤赔偿问题。”“您好,是因公受伤吗?”“是的”“您好,是否签订合同了?”

……

这一问一答可不是真人律师和当事人的对话,而是“小律·智慧普法与公共法律服务自助柜员机”(以下简称“小律自助柜员机”)在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

最近,融合司法行政各项业务职能于一身的“小律自助柜员机”走进乌海市海南区群众视野。“小律自助柜员机”充分结合人工智能、大数据和互联网优势,全方位提供法治宣

传、法律援助、律师、公证服务、人民调解、司法鉴定、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法律资格考试、仲裁等智能引导和自助办理。还可以进行法律法规及案例文书查询、在线远程咨询,特别是一键生成婚姻家庭、劳动纠纷、交通事故、借贷纠纷、工伤赔偿、诉讼费计算等人工智能解决方案,手机扫码即可带走,同时支持

下载打印。

“24小时·公共法律服务自助厅”的投入使用,创新了普法宣传载体,不仅给办事群众提供更好地体验,同时做到了全天候、全要素的高效服务,实现了群众的自主自由选择,保护了群众的隐私,切实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